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资金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拟授权董事长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上述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826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734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2.94 元，共募集资金 353,779,6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2,779,417.5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21,000,182.4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044 号《验资报告》。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万元)
1	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4,028.80	13,439.70
2	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	9,599.00	9,030.86
3	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	2,565.85	2,496.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7,162.01
<b>合计</b>		<b>46,193.65</b>	<b>32,128.57</b>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

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二〇一八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和“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两个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 459.78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2018-028 号），公司已将“数控裁板锯技术改造项目”、“工程技术中心扩建技术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三个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 462.07 万元从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产能利用的实际情况，为更好贯彻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终止实施原募投项目“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投资，并将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0,801.85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净额为 10,032.16 万元，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的净额 769.69 万元）以及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账户 2019 年 3 月 31 日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前所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用于新募投项目“南兴装备家居智能化生产设备华东生产基地项目”。新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为高端家具智能化生产设备等，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无锡南兴装备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为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泾虹路北，钱更路西。

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鉴于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为无锡南兴，同意由无锡南兴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公司、无锡南兴、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同意将截至2019年10月17日原募投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10,871.08万元从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入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

2019年10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注销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进展公告》（2019-117号），公司已将原募投项目“自动封边机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共计108,818,058.67元从原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全部转入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完成了前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因非公开发行工作需要，公司聘请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工作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将承接原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持续督导工作。鉴于保荐机构变更，公司、无锡南兴、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厚街支行及东莞证券签署《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兴装备家居智能化生产设备华东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累计为2,202.58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8,770.95万元（募集资金净额加上利息并扣除相应手续费后），其中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0元，专户内募集资金余额为8,770.95万元。

##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情况，经审慎研究、规划，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三）投资品种和期限

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品种为短期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为控制风险，公司将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等；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应为商业银行、证券、保险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四）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来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人民币 9,000 万元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五）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二〇一九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 （六）实施方式

投资产品必须以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由财务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及每次购买理财产品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名称、发行主体、类型、额度、期限、收益分配方式、投资范围、预计的年化收益率（如有）等。

#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

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关于投资理财的决议等情况，对理财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及相关的损益情况。

##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增加现金

管理收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

##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监事会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

## 八、保荐机构的专项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规定，本保荐机构查阅了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涉及的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有关文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1、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经南兴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滚动使用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